

学在深处锻造政法铁军 落在实处践行初心使命

——包头市司法局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王硕

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部署开展以来,包头市司法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包头市委安排部署以及司法部、自治区司法厅工作要求,紧盯目标任务,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规定动作与创新探索相结合,以学习教育为先导,按照“全面覆盖、学深悟透、学以致用”的目标,精心谋划、周密部署,创新形式方法和工作举措,强力推进,使学习教育阶段各项任务有序开展、扎实推进。



自治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第二指导组组长刘敏(右三)一行莅临包头市司法局检查指导教育整顿开展情况。



召开开门纳谏座谈会听取各界代表意见。



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到包头市党群服务中心参观学习。

1 快速推进 突出学习引领作用

“要坚持把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贯穿教育整顿各方面和全过程,确保教育整顿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行。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契机,将教育整顿与司法行政重点工作紧密结合,从群众最期盼的事情做起,从群众最不满意的方面改起,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牢固树立司法为民的良好形象。以教育整顿的成效,司法队伍的新面貌,庆祝建党100周年。”3月9日,包头市司法局召开队伍教育整顿部署会,标志着包头市司法行政队伍教育整顿全面启动。

学习教育环节时间紧、任务重,包头市司法局党组从开始就确立“高标准开局,高起点推进,高质量落实”的基本思路,绘制完成了一张“线路清晰”“目标明确”的规划图。3月5日,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中心组、支部学习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队伍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上级关于教育整顿相关会议文件精神,成立了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起草制定了《包头市司法行政队伍教育整顿方案》,按照总方案制

定了《教育学习方案》,并围绕“政治教育、党史教育、警示教育、英模教育”四个重点,以“自学+集中”“中心组+支部”“线上+线下”“原文原著+工作实际”四种形式,保障学习教育“人员、时间、内容和效果”四落实。

3月10日,领导班子以上率下,各部门开启了队伍教育整顿第一课,启动了周一至周五“晨训+晚学+集中研讨”的学习模式。

“晨训”锻铁军,制定了“1234”训练计划,按照“一个方案”“两个优势”(领导带头、军转干部优势)、“三个最好”(最优训练场地、最强教练团队、最合适训练计划)、“四个统一”(统一服装、统一标准、统一内容、统一实施)开展了提素质、强意志、练体能活动。

“晚学”利用每日下班后一个小时,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政法工作重要论述,以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等内容,分别采取了领学、集体学、自学等方式进行,确保学习内容一篇不漏,学习教育一人

不落。并对每日的学习内容进行回顾与反思,“研讨”所思所学,带着思考学习,带着问题研讨,带着感悟交流。以支部集体学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学习了《习近平法治理政》第三卷、《习近平法治思想》等重要指示精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学习了自治区党委书记石泰峰和包头市委书记孟凡利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心组织开展了党史学习教育与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同步推进,教育引导广大司法干警和法律工作者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从党的非凡历程中感悟初心使命,汲取奋进力量,进一步夯实队伍忠诚可靠的思想基础。

据包头市司法局政治警务部主任宁霞介绍,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对照学习计划和清单,分层分类组织学习教育,深入推进学习教育任务,同时,积极强化督促检查,通过定期通报、抽查部门学习记录等方式,保证了学习教育“全员参与、全面覆盖”。



机关党支部集体学习。



组织“晨训”锻铁军。



认真开展个人学习。



全心全意开展律师接待工作。



开展“民法典”普法宣传活动。

3 注重实践 转化学习教育成果

“为学之实,固在践履”。包头市司法局依托队伍教育整顿,创新学习教育模式,不断推动学习教育往深里走、往实里走,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抓手推动学习教育成果转化。通过搭建多元平台,有力地推进了法律服务事项“一站式”服务、优化法律援助服务,组建“公共法律服务团”,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等具体实事落地落实。

走进位于包头市政务中心四楼的包头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宽敞明亮的大厅,前来办事和咨询相关法律问题的群众络绎不绝。

“原本以为会是一件麻烦事,没想到今天顺路就给办理完了。”近日,家住九原区的王先生在包头市政务大厅办理护照时,在包头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证服务窗口办理了购房协议公证。

记者了解到,2020年底,包头市司法局围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宗旨,不断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打通法律为民服务“最后一公里”,新建成了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的包头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该中心突出综合性、专业性法律服务功能,设立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公证、律师、仲裁、司法鉴定、行政复议、法治宣传、法律援助资格管理等十个服务窗口,并实行律师事务所、公证处实体化入驻,配备了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调解员、仲裁员、行政复议员和行政执法人员,形成了窗口化、综合性、一站式服务模式,实现了公共法律服务由散到整,群众法律服务需求“一厅通办”。

法律援助暖民心。为惠及更多困难群众,包头市法律援助中心降低法律援助门槛,对经济困难标准从原来的低保人群放宽到低收入人群,对符合法律援助的案件实现应援尽援,做到了“马上办”“一次办”;对重点群体的法律援助案件,优先处理、特事特办;对案情不复杂的案件做到“五个当天”(即:当天申请、当天受理、当天审批、当天指派律师、当天法律援助),让申请法律援助当事人“零等待”。

据包头市法律援助中心主任张淑芬介绍,今年,法律援助中心推行了“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在法律援助申请人经济状况证明的行政审批过程中,申请人书面承诺办理事项符合《法律

援助条例》规定和要求,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法律援助工作人员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有关经济证明,并依据承诺书为其提供法律援助。同时,充分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通过设立“党员服务岗”,开展“亮微笑”“暖民心”等活动,让前来办理法律援助的群众切实感受到了暖心服务。

为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包头市司法局联合市律师协会,从全市律师队伍中精选出30名具有专业特长,执业十年以上且未受到行政处罚和行业处分的执业律师,成立了自治区首家“公共法律服务律师团”入驻包头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企业和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优质、精准的免费法律服务。“公共法律服务律师团”成立以来,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1200余(件)次。

“文明始于心,创建践于行。”为深入贯彻落实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包头市司法局党组积极响应,组织全局党员干部放弃假期休息,深入包联社区东河区公园路、东脑包两个社区,全力参与创城工作。通过捐赠垃圾分类环保型垃圾桶,整理摆放自行车、清扫垃圾,清理小广告等活动对包联的27栋楼、70多个单元进行了全面清理整治,有效地带动了社区群众争创文明城市的责任感。

4月14日,包头市“民法典”讲师团走进包头市工商联,开展了“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法律知识讲座。记者了解到,自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包头市“民法典”讲师团走进机关、企业、社区、学校、农牧区等开展了77场讲座,进一步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一件件“我为群众办实事”的暖心举措,正如张志刚在党组书记专题党课中所要求的,“学习教育是教育整顿的第一环节,防止学习和工作‘两张皮’,要把学习教育与推动工作结合起来,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通过学习教育大力提升干部政治鉴别能力、法律适用能力、科技应用能力、群众工作能力、舆论引导能力、贯彻执行能力,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成为民服务的实践成果,让广大干部能够自觉扛起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使命,展现新时代司法行政事业创新发展的新作为,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

2 高效落实 抓住学习关键环节

3月23日,包头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志刚以“磨砺政治品质,锻造过硬作风,坚决打赢刀刃向内、正风肃纪的攻坚战”为主题,从“为什么要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教育整顿的内容及如何开展教育整顿”三个方面,为全市司法行政干警和法律服务工作者上了一堂生动的“党课”。通过党课学习,让全体干警和法律服务工作者从党史的角度了解正在开展的教育整顿的历史沿革,认识到教育整顿一直在路上,强化了开展好队伍教育整顿筑牢思想基础的重大意义。

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包头市司法局按照学习方案要求认真做好规定动作,创新学习形式,让学习教育即有温度、更有灵魂。在党建阅览室开设了“党史读书角”,在办公室走廊布置了“党史长廊”,通过设立宣传展板展示教育整顿相关内容和LED屏滚动播放党史学习宣传标语,努力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同时,以“融媒体中心”作为队伍教育整顿的有力宣传阵地,在微信公众号和内外网上开辟“队伍教育整顿”专栏,推出“教育整顿进行时”“党史课堂”“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等系列宣传报道,让教育的内容入耳、入眼、入心。

据包头市司法局政治警务部干部王红介绍,队伍教

育整顿开展以来,包头市司法局一方面做好规定动作,充分利用“学习强国”“晨训晚学”“支部三会一课”作为学习的固定环节,有效载体,持续开展了“学习党章、党规党纪、党史知识”等专题学习教育活动。另一方面各党支部还创造性地做好自选动作,组织党员摘抄警示教育格言,开展党史知识问答、知识测试,让理论学习“活”起来、“动”起来。

同时,通过召开征求意见会,广泛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系统队伍教育整顿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强化社会监督,把学习教育转化为推动整体工作的动力。积极强化内部检查监督,局党组成员围绕党史学习、教育整顿带头开展谈心谈话,谈问题、找差距、明方向,以上率下,带头检视问题。

此外,通过驻局纪检监察组开展廉政教育、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参观廉政教育基地、观看违纪违法干警忏悔录警示教育片《迷途之鉴》《警醒》等,把警示教育、制度约束,提高思想觉悟有效结合,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不断增强干警的纪律意识和廉洁意识。组织开展队伍创先争优活动,大力宣传“身边典型”和“身边先进人”,举办司法行政英模事迹报告会,参观包头市王若飞

纪念馆,观看英模教育片《榜样5》《平凡英雄》以及《上海孤儿和他们的草原母亲》等感人故事,不但丰富了学习内容,也较好地激励和鼓舞了队伍士气。

组织开展了应知应会知识测试两次、党史专题研讨,进一步检验和提升了学习效果。开展了对旗县区司法局的督促指导,确保市、县两级司法行政系统教育整顿上下联动、同频共振。

强化党史学习教育,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史专题学习会,邀请包头市党校教授讲授百年党史、集体参观包头市党群服务中心中共党史展,开展了集体宣誓重温入党誓词、参观政治生活馆等一系列活动,让全体干警在政治理论学习中立根铸魂、固本培元,把牢思想之舵,高扬信仰之旗。

“通过党史学习教育,我深刻感受到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走向民族独立、国家富强是必然结果。”包头市司法局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高宏亮感触颇深,“了解历史,才能看得远;永葆初心,才能走得远。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无论今后在什么岗位、什么职位,心中永远想着老百姓,脚踏实地地为人民群众多干事、干实事。”